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4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9日在福州市马尾区马江路7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有财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延长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5月4日。

《关于延长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3年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5 月 4 日。

《关于延长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4:30 在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江路 7 号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备查文件

- 1、《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